

贵州省经济和信息化委员会文件

黔经信技质〔2015〕52号

关于报送 2016 年关键共性技术研发等 重大项目的通知

各市（州）、贵安新区、仁怀市、威宁县工业和信息化主管部门，省有关高校、科研院所，航天十院、中电振华集团，中央在黔及省属有关企业：

2016 年是“十三五”规划实施开局之年，为贯彻落实十八届五中全会精神以及省委、省政府关于创新驱动、加快发展的战略部署，以创新引领发展、以创新培育新动力，推动我省工业经济健康快速发展。经研究，决定向各有关单位收集拟在 2016 年开展关键共性技术研发等重大项目情况。现将有关事宜通知如下：

一、报送内容

1、高校、科研院所以及有关企业拟在 2016 年度开展的关键共性技术研发攻关课题或项目，请各单位参照国家工信部《产业关键共性技术发展指南（2015 年）》（以下简称《指南》），《指南》请在

<http://jxw.yueyang.gov.cn/jxw/uploadfiles/201511/20151118112722517.doc> 自行下载（填报表见附件1）。

2、各有关企业拟在2016年度开展（含已开展）的“三新”（新产品、新技术、新工艺，含工业性试验）研发计划、重大科技成果转化产业化项目（见附件2）。

3、各单位目前已拥有的、经认定的省级以上技术创新平台（含技术研发、检验检测、计量测试、中试基地等）情况（见附件3）。

二、报送要求

1、请各市（州）、贵安新区、仁怀市、威宁县工业和信息化主管部门、航天十院、振华集团负责组织本地区本集团的企业填报、收集、梳理和汇总工作。

2、高校、科研院所，中央在黔及省属企业可直接报送省经信委。

三、时间要求

请各单位高度重视，认真做好工作安排，及时按要求于2015年12月11日前上报省经信委技术创新与质量处。

联系人：陆 遥

电 话：0851-6812648；18798843056

邮 箱：jxwcxc@163.com；284337546@com



贵州省经济和信息化委员会

2015年12月2日